

股票代码：600010

股票简称：包钢股份

编号：（临）2021-015

债券代码：155638

债券简称：19包钢联

债券代码：155712

债券简称：19钢联03

债券代码：163705

债券简称：20钢联03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截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，包钢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,117,497.15 万股，限售流通股 1,390,782.11 万股，持股总数量 2,508,279.26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5.02%。本次质押后，包钢集团共质押公司股票 985,196.31 万股，占其持有总额的 39.28%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接到控股股东包头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包钢集团”）出具的《进行股票质押的函》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。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 (万股)	是否为限售股 (如是, 注明限售类型)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融资金用途
包钢集团	是	118,645.00	否	否	2021-03-15	2022-03-17	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4.73%	2.60%	偿还包钢集团债务
合计	-	118,645.00	-	-	-	-	-	4.73%	2.60%	-

二、本次股份质押其他事项

本次股份质押用于偿还包钢集团债务。

包钢集团资信状况良好,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等, 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。

本次质押设预警履约保障比例和平仓履约保障比例, 如低于平仓履约保障比例, 可能引发质权人对质押股份的平仓行为。以上风险引发时, 包钢集团将采取追加保证金或追加质押股票、提前归还融资或提供质权人认可的抵质押物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, 并及时通知公司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 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万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累 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 份中限售 股份数量 (万股)	已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 限售股份数量 (万股)	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
包钢集团	2,508,279.26	55.02%	866,551.31	985,196.31	39.28%	21.61%	275,000	0	1,115,782.11	0
合计	2,508,279.26	55.02%	866,551.31	985,196.31	39.28%	21.61%	275,000	0	1,115,782.11	0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6日